

举重若轻

二十刚出头的时候，特别喜欢Bob Dylan和Leonard Cohen的沧桑、深沉的嗓音，听着他们的歌曲，觉得自己的骨头里也藏着故事一样。过了七八年，他们的歌曲依然常听，却喜欢上Michael Franks的甘甜。

“你是喜欢跟我们一起吸烟的感觉吗？”朋友问，跟她说起很久没有吸烟的兴致了。疫情封城的时候，朋友的家和画室刚好在同一小区，可以两点一线，不必长期困在居室，基本生活物料大约充足，虽然有点闷得慌，但唯一愁坏她的是——没有烟。于是我们围绕着烟展开了聊天。

“不是的。就是觉得吸烟要吸快乐烟，现在觉得生活是苦的，不想为难自己。”我言不及义地跟朋友解释道。

怎么说？有过些经历，明白内心在受折磨时，健康均衡的身体状态是多么重要，类似于后备力量。在我的心很难过的时候，我的身体默默守护着它，为它腾出一个角落，安放。

为什么快乐的时候，就可以容许自己吸烟呢？跟朋友的快乐吸烟记忆，是跟他们一起工作的时候。当时，我们在一起布展，现场总是有大大小小的意外发生，每天都在高速运转，抽烟就好像有一股气味屏障似地进入你的大脑，让它从高压中解放出来一会儿；展览顺利开幕了，饭后再一起在街上拿瓶饮料，抽根烟，别提多松快了！当生命如此年轻、甜蜜的时候，就好像拥有了盔甲，烟——是无法伤害到的。

“不过，咖啡还是要喝。”忍不住在电话里头笑着说出，我们实在是很久没见啦。

刚认识她那会儿，我才毕业出来工作一两年，喜欢有韵味、有故事的东西，喝咖啡偏爱深烘，喜欢它浓厚深沉的味道。觉得中浅烘的豆子，花香与果酸，都过于年轻明亮。第一次喝深烘豆子，是危地马拉。冲咖啡的师傅手艺也好，烟熏味被顺滑地带出，入口时像回到童年的乡间，坐在柴火边，咔嚓的燃烧声在记忆深处响起；那些在奶奶、朋友身旁，盯着火光发呆的日子。然后，是曼特宁。咖啡液的尾段有股滑至喉头，便一直往下的凉凉甘草味，再入口，是浓烈的烟味，但那股烟感像来自喜欢的人身上，是心甘情愿的偏爱。

现在呢？深烘依然喜欢，中浅烘也开始欣赏。它们不像深烘豆子那般让我容易产生记忆点，但恰好适合品味豆子本身带来的味道。也许是从一种“重重拿起”的状态过渡到“轻轻放过”。

南方今年的夏季，闷热多雨。窝在小屋里，偷得一席清凉，看狄更斯；朋友说，下雨天时，好适合听Michael Franks。第一次听到Antonio's song时，第一个骨头开始不自觉跟随，之后，整个身体随着乐音摆动，像流入歌词里的彩虹；再听得久些——

“我去厨房煮咖啡——成桶的海量咖啡。浓烈、强劲、苦涩、滚烫、无情、堕落。疲惫男人的活力源泉。”在看《漫长的告别》这本小说时，脑袋里总是莫名地响起爵士乐的鼓点；好些年后，听到Antonio's song，咦，这不是那时脑袋里响起的节奏吗？

《漫长的告别》是第一本，我能够听到韵律的小说；随后，它的基本情节我都忘了，但它那像鼓点般的文体，不自觉在身体里留下的乐音，却让Michael Frank唱出，实在是快乐，内心像涌动着深切而又隐秘的小泉，甘甜自知。